**第二轮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建筑垃圾资源利用处置典型案例(02-14)整改措施完成情况公示表**

|  |  |
| --- | --- |
| 反馈问题 | 制度未建，减量化水平不高。 |
| 核查情况 | 拉萨市建筑垃圾年产生量约50万吨以上，大量建筑垃圾“无处可去”，乱堆乱倒乱弃现象严重，直接影响区域生态环境和居民生活。 |
| 整改目标 | 根据单位职责，将建筑垃圾工作纳入单位的重要日程，鼓励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根据市场需求，鼓励企业积极研发资源化再生产品，打造优美的城乡人居环境。 |
| 整改措施 |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制定本单位关于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措施和时限。 |
|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 拉萨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 责任人 |  |
| 联系电话 |  |
| 整改主要工作  及成效 | 一是制定了《拉萨市经信局关于开展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实施方案》，密切跟踪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发展趋势，谋划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发展方向。二是制定《2024年拉萨市绿色工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大力推进实施绿色工业发展战略，推动我市绿色工业优化布局、调整结构，提升我市工业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促进工业转型升级。三是把建立拉萨市绿色建材生产骨干企业培育库提上日程，健全绿色建材市场体系，推动建材工业绿色转型升级。 |